**工程总承包联合体施工单位（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类）2020年公开招募公告**

为了更加规范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水电院）工程总承包项目联合体施工单位管理程序和行为，提高工程项目管理水平，保证工程总承包项目建设质量，维护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和公正性，促进工程总承包项目建设健康有序开展，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广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实际，广西水电院向全社会市场招募工程总承包联合体施工单位（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类）合作对象，合作单位招募要求如下：

## 招募对象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成立并依法存续的独立企事业单位。

（2）本次招募前，已入围广西水电院的水利水电工程总承包联合体施工单位名录的单位仍保留其入围资格，若有需要重新提交应征文件（以便更新入围单位资质、业绩等数据）的入围单位，可依据本次招募文件的要求重新提交应征文件。

## 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工程总承包联合体施工单位（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电力工程类）2020年公开招募。

本项目分4个标段进行公开招募，标段1：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类合作单位；标段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类合作单位；标段3：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类合作单位；标段4：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类合作单位。

## 应征人资格

1、资格要求：

（1）应征人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合法的企事业独立法人资格，注册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资质条件：**标段1**应征人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标段2**应征人具有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标段3**应征人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标段4**应征人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或以上资质，且具有省级及以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财务要求：最近三年（2017～2019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资金流量表、利润表），财务报表中每年的净利润均不得有亏损。

（5）业绩要求：应征人自2015年1月1日至今（以工程完工验收或竣工验收鉴定书标明的验收日期为准）有承担过类似工程施工业绩（提供①项目合同或中标通知书、②完工或竣工验收鉴定报告复印件。所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施工合同和鉴定书的业绩证明材料须为同一项目名称）。

（6）信誉要求：在最近三年(申请截止之日前三年)内不得有下列行为：①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安全事故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等行为；

②被《信用中国》（http：//www. creditchina, gov.cn）或《信用中国（广西）》（http： //www. gxcredit. gov.cn）列为受惩名单，包括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政处罚；③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④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有犯罪、行贿记录(可在裁判文书网查询)；⑤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或处于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应提供声明，并附相应的网上公示截图复印件，格式自拟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7）质量管理、环境管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三体系认证必须在有效期内。

2、本次招募不接受以联合体方式应征。

应征单位可以同时参加所有标段的应征，需分别按标段提供应征文件。

## 招募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应征单位，在2020年10月30日至2020年11月13日18时前，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或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网站自行下载招募文件。

## 应征文件截止时间及递交

1、应征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0年11月18日上午11点30分（北京时间）。

2、为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根据南宁市财政局《关于做好疫情防控期间政府采购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南财采[2020]12号）要求。疫情防控期间，按照“不见面，少接触”的原则，应征人可以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送达应征文件。

（1）接收邮寄包裹的时间为工作日8：30 ~ 18：00。应征文件必须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招募人签收邮寄包裹的时间即为应征单位应征文件的送达时间，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应征文件，招募人不予受理，后果由应征人自行承担。为确保疫情防控期间邮寄包裹能及时送达，应选择邮寄运送时间有保障的快递公司寄送应征文件，并确保在截止日期1个工作日前内送达。

（2）应征人在按照招募文件的要求装订、密封好应征文件后，应该使用不透明、防水的邮寄袋或箱子再次包裹已密封好的应征文件，并在邮寄袋或箱子上粘牢注明以下内容：

应征人名称：

联系人及电话：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应征文件

（3）应征文件邮寄地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主路1-5号；收件人：凌工；联系电话：0771-2898013。

3、已入围单位应征文件递交

已入围单位可将应征文件正本扫描为PDF版的电子文件邮件在截标时间前发至招募人指定邮箱（gwpdi1318@163.com），并以邮箱自动回复接收信息为准，或将应征文件正本快递至招募人指定的联系人接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应征文件，招募人不予受理。

##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公告同时在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官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内网、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网站上发布。

## 联系方式

招募人：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民主路1-5号

邮编：530023

联系人：凌工

电话：0771-2898013

传真：0771-5622435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电力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10月30日